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 學生宿舍幹部候選登記公告

- 一、候選資格：限本(109-2)學期住宿生，且合於 110 學年度住宿申請條件，具有服務熱忱，積極宿舍管理事務及推展相關活動者。
- 二、舍長候選人登記：自 110 年 03 月 15 日(星期一)起至 04 月 09 日(星期五)，至學務處軍輔組領取登記表，並提供政見內容審查後，製作政見海報，並由宿服中心負責張貼於公布欄內。
- 三、政見海報張貼時程：自 110 年 04 月 12 日(星期一)起至 110 年 05 月 07 日(星期五)止。
- 四、當選新任舍長及幹部，保障住宿床位，若放棄資格者，不論是否中籤床位，一律視同放棄住宿資格，並由第二高票者遞補。
- 五、候選舍長及幹部候選人，不得以違反選舉人意願之方式要求投票，若遭反映屬實，立即取消舍長候選資格。
- 六、公告當選日期：110 年 05 月 13 日日(星期四)公告。
- 七、就任日期：110 年 05 月 26 日(星期三)幹部交接典禮翌日起，開始履新。
- 八、若無人參選或當選棄權無人遞補狀況下，則由軍輔組指派優良住宿生擔任，住宿生不得異議。
- 九、學務處隨時保留異動或取消幹部之權力。
- 十、參選報名表請至學務處軍輔組(行政大樓 1 樓)林教官領取。
- ※舍長住單人房免全學年住宿費，樓長免寒暑假住宿費用。



學務處軍輔組 110.03.15